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材料



2025 年 10 月 31 日

中国上海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材料目录

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1
二、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3
议案：	
议案1：《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
议案2：《关于制定、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7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特制定本须知，请出席股东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为保证本次会议正常进行，除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认可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士入场。股东进入会场后，请自觉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请勿在会场内大声喧哗，对于干扰会议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二、本次股东会以现场会议结合线上会议方式召开。

三、参会股东或股东代表应严格按照本次会议通知所记载的会议登记方法及及时全面地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及有关事宜。

四、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应履行法定义务和遵守相关规则。会议召开期间，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在办理会议登记手续时提出，股东要求临时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进行。有多名股东同时要求发言的，会议主持人将按照其持有股份由多到少的顺序安排发言。股东不得无故中断会议议程要求发言。

五、每一股东发言原则上不得超过三次，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5分钟。

六、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或相关人员应当认真负责地、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全部回答问题的时间原则上控制在30分钟以内。

七、股东或股东代表提出的问题，如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利益的，会议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不予回答。

八、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会议秩序。

九、本次股东会提供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两种投票表决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同一股份通过现场方式和网络方式重复进行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其代理人，若已进行会议登记并领取表决票，但未进行投票表决，则视为该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自动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的表决权在统计表决结果时作弃权处理。

十、公司聘请律师出席见证本次股东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0月31日13:30时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遵义路100号虹桥南丰城B座36楼公司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兼总裁俞伟景先生

召开方式：现场结合网络

参会人员：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见证律师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介绍会议议程及会议须知

三、报告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及其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数量

四、介绍到会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列席会议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五、推选本次会议计票人、监票人

六、股东会审议并表决下列议案

议案1：《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2：《关于制定、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2.01：《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2.0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2.0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议案2.04：《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2.05：《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2.06：《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2.07：《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2.08：《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2.09：《关于修订<关于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的议案》

七、股东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八、现场投票表决

九、统计现场投票表决情况

十、宣布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十一、通过交易所系统统计网络投票的最终结果

十二、宣读本次股东会决议

十三、宣读本次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十四、签署会议文件

十五、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会结束

议案一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一、取消监事会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治理结构，落实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内部监督机构调整的相关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并废止《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与监事或监事会有关的内部制度及相关条款。

公司监事会各位监事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股东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前，监事会及监事仍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中关于监事会或监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确保公司的规范运作。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本次取消监事会的情况，公司拟对《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和完善，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1、取消监事会，不设监事会和监事，相应删除“监事会”章节及其他章节中所有涉及监事会、监事的相关表述及内容，监事会相关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

2、将“股东大会”表述统一修订为“股东会”；

3、新增“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专节，明确规定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职责和义务；

4、新增“独立董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专节，董事会新增职工董事，进一步完善董事、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相关职权。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5年10月修订）》及《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等相关文件。

董事会同意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具体修订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审议。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

议案二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制定、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持公司制度与最新法律法规要求及监管规定有效衔接，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章程》修改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新制定、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本项议案分为以下 9 项子议案，请各位逐项审议并表决：

议案2.01：《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2.0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2.0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议案2.04：《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2.05：《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2.06：《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2.07：《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2.08：《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2.09：《关于修订<关于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及各项制度全文。

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审议。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